

证券代码：838069

证券简称：安好精工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余德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票公开转让与定向发行的公众公司应当在每

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可以不经审计。根据上述内容，我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编写了《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4 日